

读西厢记有感 西厢记读后感(精选10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读西厢记有感篇一

《西厢记》最突出的成就是根据人物的性格特征，展开了错综复杂的戏剧冲突，完成了莺莺、张生、红娘等艺术形象的塑造。可以说，人物的性格和情节的开展得到了高度的结合。

《西厢记》的戏剧冲突有两条线索。一条是封建势力的代表老夫人与崔莺莺、张生、红娘之间展开的冲突。这是维护封建礼教的封建势力和反对封建礼教、追求婚姻自主的叛逆者之间的冲突。此外，《西厢记》还有由莺莺、张生、红娘之间的种种矛盾引起的另一条戏剧冲突的线索，这些冲突虽然属次要，却是大量的，错综复杂的，常常和主要矛盾交织在一起，互相影响，推动戏剧情节一环扣一环地发展，具有强烈的戏剧效果。这正是《西厢记》令人叫绝之处。《西厢记》的角色不多，戏却很多，情节曲折。

《西厢记》的语言是非常生动的。剧中人物的语言，基本上都是鲜活的口语，十分传神地表现出各个人物的性格。而人物的语言也是展开他们个性的重要形式。张生和莺莺是具有很深文化底蕴的读书人，所以他们在倾吐闺怨相思，离愁别恨时，所用的语言具有华丽的风格。但两者也有各自的特色。张生的语言往往表现出他的诚实厚道但又迂腐可笑的形象。莺莺的语言是婉转的、闪烁其词的，这个与她性格深沉、态度犹豫有很大的关联。当然，莺莺的'语言并非始终如此的。当得知老夫人“赖婚”，她无法控制自己，毫无保留地倾吐了满腔的愤怒。在这里，我想到了郑光祖的《倩女离魂》中，张倩女唱道：你把我越间阻，越思量。这句多么准确地表现

了封建社会中被压抑的青年男女的心情。莺莺也是这样，老夫人越间阻，她越思量张生。红娘的语言就更富于个性特征。她的语言就如其人：尖锐犀利明快幽默，不论是嘲笑张生“银样蜡枪头”，揭穿莺莺的虚伪，还是反驳老夫人，都反映了她聪明机智的性格特征。她代表着健康的生命，富有生气，并因此而充满自信。

除了语言外，作者善于描摹景物、酝酿气氛，衬托人物的内心活动，多数场次饶有诗情画意，形成作品独特的优美风格。王实甫的杂剧和关汉卿杂剧以本色为主、朴素流畅不同，它明显地偏向于华美，形成一种诗剧的风格。许多曲词，广泛融入唐诗、宋词的语汇、意象，运用骈偶句式，以高度的语言技巧造成浓郁的抒情气氛。像“长亭送别”一折中莺莺的两段唱词：

碧云天，黄花地，西风紧，北雁南飞。晓来谁染霜林醉？总是离人泪。（《端正好》）

这曲化用范仲淹《苏幕遮》词句，既写秋天之景，又写离人之情，情景交融，臻于化境，遂成千古绝唱。后人把“长亭送别”作为描写艺术的典范篇章，就是因为它的情、景描写真正达到“交融”的高度。因此，我想这一折值得我们好好研究。

文档为doc格式

读西厢记有感篇二

记得第一次读《西厢记》的时候，是在高中的语文课本里。在课业繁重的高中生活和内容乏味的语文课本里，读到《西厢记》中“长亭送别”一段，看到“碧云天，黄花地，西风紧，北雁南飞。晓来谁染霜林醉？总是离人泪。”看到“淋漓襟袖啼红泪，比司马青衫更湿。伯劳东去燕西飞，未登程先问归期。虽然眼底人千里，且尽生前酒一杯。未饮心先醉，

眼中流血，心内成灰。”又看到“见安排着车儿、马儿，不由人熬熬煎煎的气；有甚么心情花儿、靛儿，打扮的娇娇滴滴的媚；准备着被儿、枕儿，则索昏昏沉沉的睡；从今后衫儿、袖儿，都搵做重重叠叠的泪。”由此，渐渐体味到阅读的乐趣，之后开始了对古代诗词歌赋的深入阅读。

《西厢记》实则是两个有情人冲破思想教化，古代世俗观念和封建家庭主义的桎梏，最终有情人终成眷属的爱情故事。故事女主角崔莺莺在随母亲扶相国灵柩回家乡安葬，途经普救寺，遇秀才张珙，两人情投意合，又因秀才救下差点被逼迫做他人压寨夫人的崔莺莺而能够娶其为妻。后因崔母反悔，红娘撮合，几经波折，最后张生中状元，娶得美人归。

人们每读一部作品，首先关注的便是它的情节，其次研究的是人物形象分析。这里，读者记得更多的是英俊潇洒、才华出众且富有胆略的张生，和多才多艺，秉礼多情且敢爱敢做的崔莺莺，往往会忽略了红娘这个角色。

在当今，“红娘”二字已然是情感搭线人，媒人的意思。在我看来，红娘这个人物确是《西厢记》中最具个性色彩的人物。红娘是这部作品中一个“喧宾夺主”的角色，作为“才子佳人”故事的配角，她的形象却较崔莺莺与张生更加生动逼真。红娘不仅具备了小丫头的乖觉、能说会道、性格爽朗、讨人喜欢的特征，且她有坚定的立场、爱憎分明、富正义感、敢于斗争、智勇双全。在这场自由观念左右的婚姻中，红娘自始至终是主导斗争进行的重要人物。

首先，红娘是正义的，极具反叛精神。崔、张的自由婚姻，在充斥着封建礼教的社会背景下，是大逆不道的，但红娘作为一位老夫人派来“看守”小姐的丫头，不仅不揭开这层秘密，或置若罔闻，反而推波助澜，是这场婚姻得以美满结局的主要的牵线搭桥之人。在封建卫道士的眼中，红娘的形象是反面的、不光彩的，是个罪魁祸首，是辱没夫人家谱、败坏小姐闺范、坏张生行止的“害虫”。但在“愿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

属”的宗旨下，红娘却是美好的化身，是美满婚姻的代言人。在这场叛逆的婚姻中，红娘不畏被老夫人责打的危险，几次三番周转于崔张之间，为他们安排月下听琴，并有晓夜奔走，传书递简等一系列行动，反映了她对这场恋情的支持，以行动表现了红娘的反叛精神。说红娘正义，从红娘作为一个社会地位卑贱的丫鬟形象，却因为被张、崔二人的感情感动，而出言顶撞老夫人，并且以礼通之，老夫人明白自己的错误之处便可看出。

红娘是聪明伶俐的，勇敢的。眼见张生为爱情痛苦异常，红娘积极为他出主意：“张生你这么擅长弹琴，小姐也精于琴音，何不在晚上小姐烧香拜佛之际弹上一曲，以琴音打动小姐？让我细看小姐的反应，再作打算？”于是，一条有着希望曙光的秘密通道出现在张生和莺莺之间。张生听了红娘的话，直感柳暗花明又一村，满心充满希望地等待这一时刻。

在“琴挑”这一折中，红娘带着莺莺到后花园烧香时，不断的给张生暗号，让张生献上自己的琴声，也吐露自己爱的心声。听了张生如泣如诉、哀婉缠绵的琴声，莺莺特别感动，从而对张生爱的真诚深信不疑，同时自己对张生的爱也增加了一层，为下一步传书打下了基础，也使莺莺对封建礼教的反抗多了一份坚定的信念与力量。她勇敢地与这个仗势欺人的花花公子斗争，维护了崔、张的爱情，读来令人为之一振。红娘突破了等级名分的界线，在主子面前，对崔、张的爱情和婚姻表示了充分的肯定和同情，同时也体现了她的价值观和善恶判断力。“拷红”是崔、张幽会事发，老夫人追究引起的一场尖锐的戏剧冲突。其实质是维护封建礼教与叛逆封建礼教短兵相接的冲突。红娘的机智、勇敢在这一折里表现得淋漓尽致面对老夫人的威逼，红娘急中生智，回答拷问。拷问的最后，红娘一针见血地指出老夫人如治莺莺和张生的罪将出现“辱没家谱”、“背义忘恩”、“治家不严”等严重后果，迫使老夫人不得不放弃初衷。就这样，连崔、张当事人都十分惶恐、不知所措的场面，红娘却能沉着应付，巧妙周旋，把老夫人置于无力反驳的地步。“拷红”本是老夫

人拷问红娘，结果老夫人反被红娘置于受审地位。整个过程，足见红娘的机智、勇敢，又不乏细心，真是令人叹服！

红娘是热情泼辣，敢作敢为的。红娘在王实甫的《西厢记》中代表着一个充满活力、充满朝气的生命个体。她既没有张生的酸腐，也没有莺莺的矫情。她尖利、泼辣，任何无理、固执、蛮横、胆小都逃不脱她的讽刺、挖苦甚至是义正词严的驳斥。当张生由衷感激她说：“小生以后多以金帛拜酬小娘子。”红娘反驳道：“你看人似桃李春风墙外枝，卖笑倚门儿”。她批评张生是“银样蜡枪头”，居然揣摸不透莺莺的心事。当她被张生误抱时理直气壮地指斥张生的无礼和鲁莽，使张生惭愧不已。

在“拷红”一折中，也体现了红娘的尖利、泼辣。在她滔滔不绝的辩解下，老夫人终于同意红娘的意见，当红娘得令去叫张生和小姐时，面对莺莺的羞答答、张生的惶恐，也用尖利的语言进行了责备：

「小桃红」既然泄露怎干休？是我相投首…

由上面两支小曲，我们看到的是一个敢作敢为，有话必说的红娘，这也足可见她尖利、泼辣的一面。

总之，红娘的形象在古代万千侍女中是个不朽的典型，她促进了《西厢记》的广为流传，在艺术史上具有极高的价值。红娘敢于同封建礼教作斗争，促进了美满婚姻，她的形象在文学史、在人们的生活中留下深刻的烙印。她的艺术生命力不仅仅体现在王实甫的《西厢记》里，这种聪明伶俐、帮助小姐实现心事的侍女形象在此后的剧作里一再出现。而在后来的戏剧舞台上，红娘更是取得了远较莺莺更为重要的地位。一些以红娘为中心的片段颇为流行，如：《拷红》、《红娘》等等。不但如此，她还早已从戏剧故事中走出，走进了人们的日常生活，成为了一个专有名词。她成了美好婚姻的牵线人，随着人类的步伐，将不会泯灭。红娘的形象已在人们心

中扎根，具有永久的艺术魅力。

读西厢记有感篇三

《西厢记》是我国古代四大古典感情戏曲之一，为元代王实甫所作。先讲讲大致故事：张生对前相国小姐崔莺莺一见钟情，恰遇良机，致书信求援击退强寇，救崔氏一家于水火。得婚约，然敌退后崔夫人毁约，竟使张生莺莺以兄妹相交。张生郁郁寡欢，幸得红娘相助，与莺莺互通书信，制造巧遇，终使莺莺动心。又经跳东墙乌龙，莺莺一封书信至，终成好事。崔夫人怒不可遏，却只能允了。张生进京赶考，莺莺长亭送别。中状元，张生会见夫人，对质郑恒，一家共团圆。故事是圆满结局，皆大欢喜。

且就故事情节来看，一波三折。张生追求莺莺之路并非一帆风顺，若非得红娘助力，很有可能“折戟”。而夫人的阻挠，莺莺的“变脸”，郑恒的污蔑，一切都使这情节变得曲折动人。

从主角塑造来说，在挣脱礼教束缚的相国小姐崔莺莺，耽于感情的痴心书生张珙，封建女性代表崔夫人和活泼可爱的婢女红娘中，我最喜爱的还是红娘。红娘在书中虽不是主角，但却是各个人物之间联系的交集。红娘是莺莺的贴身婢女，是张生追求莺莺的谋士，是崔夫人派来监视莺莺的探子。能够说，红娘联系了各个人物。而在红娘身上，作者赋予了更多心血。红娘善良可爱，活泼机灵。在她身上几乎没有任何缺点，她是完美的化身。不似莺莺仍受封建思想束缚，不似张生沉溺于情色忘却功名，不似崔夫人毁约失信，红娘在书中只是坚守自我的正义，做自我认为的正确的事。以卑微身份顶嘴崔夫人，帮忙张生追求莺莺，成就莺莺张生姻缘，促进作者要表达的感情喜剧主题达成，红娘拥有超越那个强调身份等级的封建时代的个人魅力。

我认为从感情角度来看，《西厢记》讲述的是勇敢冲破封建

束缚，追求纯粹完美的感情的故事。异常是对于古代女性，这种举动更是难得。张生追求莺莺情感火热灼人，而莺莺回应张生更显珍贵。作为相府小姐，莺莺是知礼节的，矜持的大家闺秀，在崔母的阻挠下，她该是与张生一刀两断。然而她却听从了本心，在对张生有意后，经过一番挣扎，最终还是被病弱张生的炽热的情感俘获，主动送书信，成就好事。这是离经叛道之举，在当时可称为“不守妇道”，也背离了崔夫人的教育，但莺莺还是做了，为了纯洁的感情。作者表达了那个压迫的时代人们心中的属于人的真实合理的欲望，对挣脱封建礼教不合理束缚的渴望，对自然感情的追求的欲望。相国小姐与穷酸书生的爱情故事令人感动。王实甫也为这段感情写下了完美的结局。“愿天下有情人成眷属。”

就语言来说，我真感叹于王实甫的文才。且不说化用诗句，就是其本身的韵脚便押韵的好。且看：“人间看波，玉容深锁绣帏中，怕有人搬弄。想嫦娥，西没东生谁与共？怨天公，裴航不作游仙梦。这云似我罗帏数重，只恐怕嫦娥心动，所以上围住广寒宫。”波、中、弄、共、公、重、动、宫，呈ong叠韵，读来音韵极强，显得活泼趣味。书中语言有典雅的诗句，也有偏向口语化的用词，实集大成。且不说各种曲牌名，单是书中随手拈来的典故便极具文采。听说《西厢记》最完整的注本的注释有20xx处，也是难怪。

读西厢记有感篇四

这几天在看王实甫的《西厢记》，真是有趣，金圣叹的评语也有意思。崔莺莺与张生的故事，大家都耳熟能详，但看过书的人大概不多。故事非常简单，甚至有些俗套，但流传至今，自是有其道理的。王实甫笔下的这几个角色，真是活灵活现，跃然纸上，下面为各位看官一一道来。

张生是个痴情种，初见莺莺小姐，惊鸿一瞥便再也无法忘怀。“我当他临去秋波那一转，我便铁石人也意惹情牵，”只觉得小姐也对自己有意，暗送秋波，真是可爱至极。第二日便

拜见住持，谎称要在这寺中住几日，温习功课，聆听教诲，并一再强调要住在靠近西厢的客舍中，“虽不得窃玉偷香，且将这盼行云眼睛打当”。听闻莺莺一家要为亡父做道场，为见她一面，备了五千钱，追荐自己早亡的父母。真是痴情至极。即见了红娘，直言“小生姓张，名珙，字君瑞，本贯西洛人氏，年方二十三岁，正月十七日子时建生，并不曾娶妻。”金圣叹在此处评曰“千载奇文！”这个梗现在的言情剧还会用，在张生道来，真是呆得很，有趣得很。及到莺莺在花园中烧香，张生便“在太湖石畔墙角儿头等待，饱看他一回，”读着好笑，全无猥琐之态，活生生一个痴情种。

再说莺莺姐姐，也很有意思。张生初见莺莺，只是一瞥，莺莺便转身离开，大家闺秀，当是如此，万万不能轻浮的。彼时莺莺并未留意张生，一直到花园中烧香，与张生对了首诗，佩服他的才气，那时也只是敬慕。而后孙飞虎带兵发难，崔母许亲，张生解围，才写莺莺对张生之情。事后崔母宴请张生以答谢救命之恩，这一段也很有趣，红娘云：“小姐今日起得早也。”莺莺却说“若不是惊觉人呵，犹压着秀衾卧。”我是被人吵醒，所以起这么早啊。这一段，将莺莺急切见到张生，却又羞于表露出来的情感刻画出来。

其他角色如红娘，崔母，法本，惠民等都是生动形象，个性鲜明，这里就不具体讲了。再来说说金圣叹的评语，那也是有趣得很，虽说评语过多了一些，但确实评得好，评得妙。“今夜凄凉有四星，他不做人待怎生！”读这后一句七字，“悄然废书而卧者三四日，不茶不饭，不言不语，如石沉海，如火灭尽者，皆此七字勾魂摄魄之气力也。”说这《西厢记》该当扫地读之，不得存一点尘于胸中；焚香读之，期鬼神相通；对雪对花读之。古人读书，真是有腔调。

初读元曲，是李元洛的《元曲之旅》一书，算是启蒙了，后来又读了几本介绍性的读物，关汉卿的《窦娥冤》是我看的第一部杂剧，写得也是好，对元曲自由大胆的行文风格很是喜欢。有元一代，文人地位不高，但创作环境倒是自由，因

而元曲这一艺术形式非常通俗，在当时应该算是“流行歌曲”吧。

我印象最深的是关汉卿的一曲《不伏老》，很有韵律感，个性十足。“我是个蒸不烂、煮不熟、捶不匾、炒不爆响当当一粒铜豌豆，恁子弟每谁教你钻入他锄不断、斫不下、解不开、顿不脱慢腾腾千层锦套头。我玩的是梁园月，饮的是东京酒，赏的是洛阳花，攀的是章台柳。我也会围棋、会蹴鞠、会打围、会插科、会歌舞、会吹弹、会咽作、会吟诗、会双陆。你便是落了我牙、歪了我嘴、瘸了我腿、折了我手，天赐与我这几般儿歹症候，尚兀自不肯休。则除是阎王亲自唤，神鬼自来勾，三魂归地府，七魄丧冥幽，天那，那其间才不向烟花路儿上走！”

相较于唐诗宋词这类阳春白雪，更多了几分下里巴人的畅快！可惜对于“元曲”这一艺术形式，世人知之者甚少，真是可惜！最出名的大概是马致远的那首“天净沙·秋思”了，属于散曲。记得在欢乐颂里，有一处便是讲奇点与安迪聊元曲，不知看过这部剧的有没有印象。

读西厢记有感篇五

从唐代元稹的《会真记》直到之后的王实甫《西厢记》，最大的改变应当是故事结局的变化，那就是故事里面的男主角从一开始的“薄情年少如飞絮”，被世人唾弃变为之后的张生在考取状元之后有情人终成眷属。

《西厢记》里面的诗词异常的精彩，每次看它的时候都能想起《红楼梦》里面的镜头，贾宝玉和林黛玉一起看这本书。以前看的那个是金圣叹点评的本子，看过去发现已经忘得差不多了。金圣叹评《西厢记》为第六才子书，我觉得这个评价也没什么不好。古人为了追求真挚的感情尚且不顾那些世俗的看法，仅有彼此相互深爱对方就好，所以我们更应当为了真爱去努力。

关于这本书里面的诗词已经什么都不记得了，期望以后有时间的时候再看看吧。

读西厢记有感篇六

《西厢记》的情节如今看来但是才子佳人，终成眷属。若非王实甫文才出众，人物刻画细腻入微，跃然纸上，此类题材极易沦为浓词艳曲，附庸风雅之流。中国人的情感历来含蓄隐忍，决不可能如希腊艺术中“我欲火中烧，如痴如狂”那般纵情恣意。在正统儒家思想一统天下的时代，一曲西厢唱醒了多少对真挚感情的强烈渴望。提及《西厢记》，必不可不提《莺莺传》。一个团圆美满，一个始乱终弃。虽则人人期望“有情人终成眷属”，但毕竟《莺莺传》的结局更趋于真实。

《西厢记》的大团圆是中国文人永远的才子佳人梦，它存在于童年时代泛黄的小人书里，在爷爷随口哼唱的古戏里，在敲锣打鼓，纷纷嚷嚷的闹剧里，却偏偏不在多情才子的薄情浅意里。张生是否为元稹，莺莺是否为其“以前沧海难为水”的有情人，我自无暇追问。只是中国文人惯以多情自居，在感情面前信誓旦旦，激情荡漾，而最终在世俗盛名之下大多但是是当年的风流韵事化做如今的浅斟低唱。想那“情切切，意绵绵”，想那“别后相思隔烟水”，想那高楼红袖，碧玉红笺，都果然如过眼云烟，浮华似梦。

而我总以为，只要以前有情，不论多久多远，总能在记忆中存留一抹，或深或浅，或不甘或释然，或念念不忘，或故作烟消云散，某时某地恍惚追忆，只能如人饮水，冷暖自知而已。《莺莺传》中张生一句“大凡天之所命尤物也，不妖其身，必妖于人”，将可怜的感情贬为淫邪妖魔。而莺莺一纸断肠书哭尽多少绝别之痛“自去秋已来，常忽忽如有所失，于喧哗之下，或勉为语笑，闲宵自处，无不泪零。乃至梦寝之间，亦多感咽……临纸呜咽，情不能申。千万珍重！珍重千万！”人生难得真性情，情切至此，痛断前缘也要清清楚

楚，两不相欠。

转念思之，多情薄意自然不能完全责备才子文人。中国传统观念中男儿志在四方，心怀天下。儿女情长但是是人生一时的华筵。女生只是古代文人墨客失意之时的寄托，感情并非两个平等个体性命的互补，而是人生一时之需。

世事多变故，芸芸众生又惧怕孤苦，有人用名利填满生活，花花世界，游走一场便已洋洋自得。而有人必要心有所求，爱其所爱才能感觉愉悦。望遍红尘，人人都可怜地追寻着，发奋着，只是所要之物不一样而已。我所明白的感情就应是两个独立的个体，彼此明了对方所有的缺点和不完美，却就是那样无法分离，心里的包容和呵护是给属于自己性命的一人。简简单单，嬉笑怒骂，朝朝暮暮，油盐酱醋。“早晨醒来，亲吻枕边爱人的脸。推开窗户，看到树叶上闪烁的阳光。这是生，再无其他”。在这个纷乱肮脏的世界里，有一个你爱的人，为他（她）甘心历尽所有生计之苦，就这样晃晃悠悠，一起变老。

读西厢记有感篇七

提起元稹的《莺莺传》可能许多朋友并不熟悉，可一提起《西厢记》，一提到红娘，恐怕没有几个不知道的。其实《西厢记》就是根据《莺莺传》改编而成的。只不过《西厢记》是歌颂自由恋爱的喜剧，而《莺莺传》则是一出始乱终弃的爱情悲剧。如果说《西厢记》是根据人们美好愿望而写成的一篇成人童话，那么《莺莺传》则是描述社会现实的报告文学。

看《莺莺传》缘于《西厢记》，因为被《西厢记》中美好的爱情故事所感动，所以当我无意间看到《莺莺传》后，便迫不及待的读了起来，想知道它到底与《西厢记》有哪些不同。可我怎么也没想到，故事竟然是以崔莺莺最终被张生无情的

抛弃作为结局。说心里话，我是不喜欢读悲剧的。我和大多数人一样，也都希望每个爱情故事都有一个完美的结局。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渐渐的认识到这只不过是自欺欺人的想法罢了。世界上存在着太多的另人悲伤的故事，这是我们无法回避的。而且我觉得《莺莺传》比《西厢记》更具有艺术感染力，人物形象更加丰满，故事结局耐人寻味，具有很强的社会现实意义。

崔莺莺的个人悲剧是如何造成的呢，这既有张生的原因，也有她自己的原因，还有社会的原因在里头。

首先说张生这个人物，小说开头交待说：“有张生者，性温茂，美风容，内秉坚孤，非礼不可入。或朋徒游宴，扰杂其间，他人皆汹汹拳拳，若将不及；张生容顺而已，终不能乱。以是年二十三，未尝近女色。知者诘之，谢而言曰：“登徒子非好色者，是有凶行。余真好色者，而适不我值。何以言之？大凡物之尤者，未尝不留连于心，是知其非忘情者也。”诘者识之。”从这段描写，我们可以看出张生是当时社会一个非常优秀的知识分子，既长得英俊潇洒，又性格温和，还不近女色。当然文中也提到了，他对人说：“不是自己不好色，而是没有找到能让自己心动的女人啊！”给人的感觉就是张生对爱情的态度非常的认真，不是那种烂情的人。在没有遇到自己心依的人之前，他不会轻易付出自己的感情。

文章紧接着交待说，张生出去游玩寄住在普救寺，而他的姨母郑氏也寄宿在那里。正赶上当地军队的最高统帅病死了，而新任的将军还没有到，所以士兵们便开始到处烧杀抢掠。张生与当地的将领是朋友，所以请就请他派军队保护郑氏一家。郑氏对张生非常感激，所以便让他的儿子和女儿出来拜谢张生的救命之恩。张生对郑氏的女儿崔莺莺一见钟情不能自拔。所以他就私下里多次送给莺莺的丫鬟红娘许多礼物，并请求她代为传递感情。红娘起初不同意说：“郎之言，所不敢言，亦不敢泄。然而崔之姻族，君所详也，何不因其德而求娶焉？”而此时，张生则耍起了无赖。他说道：“余孩提，

性不苟合。或时纨绮间居，曾莫流盼。不为当年，终有所蔽。昨日一席间，几不自持。数日来，行忘止，食忘饱，恐不能逾旦暮。若因媒氏而娶，纳采问名，则三数月间，索我于枯鱼之肆矣。尔其谓我何？”大家注意，悲剧就是从这里开始的！若张生是真心实意的喜欢崔莺莺自然会乐意娶她，怎么可能像他说的那样因为多等两天就会因相思而死了呢！我觉得人的性命决不可能像他说的这么脆弱，否则人类早就绝种了。他之所以这么说，无非就是想不负责。前文交待过他是个对感情很负责的人，而此时为什么突然之间就变了呢。我认为可能是他此时正处在一种矛盾当中，首先是他的确深深的爱上了崔莺莺，可他又非常明白自己和崔莺莺门第不合，父母是决不会同意的。在这种两难的情况下，最好的选择便是不负责任的偷情。

这种以牺牲崔莺莺的终生幸福来换取他个人短暂快乐的做法，是非常的卑鄙和龌龊的。但红娘并没有看出他的狼子野心，相反的，她觉得张生是个痴情的男子。为了成全他，红娘给张生出主意说：“崔之贞慎自保，虽所尊不可以非语犯之，下人之谋，固难入矣。然而善属文，往往沈吟章句，怨慕者久之。君试为喻情诗以乱之，不然则无由也。”张生大喜，立即写了两首情诗交给红娘，希望能打动崔莺莺的心。崔莺莺给张生回了一首《明月三五夜》，其词曰：“待月西厢下，近风户半开。拂墙花影动，疑是玉人来。”张生知道莺莺已经被他打动，约他在西厢见面。所以张生便在当晚趁着月黑风高，悄悄的跳墙进去与莺莺约会。张生本以为可以与莺莺尽鱼水之欢，谁想到莺莺之所以写这首诗，就是要把他引来，好当面说清楚。张生被莺莺回绝以后，只得灰溜溜的走了，并从此对莺莺死了心。若故事就此打住，也就没有那么多事了。可谁知过了几天，莺莺竟主动送上门来，和张生缠绵了一夜，张生自己都以为是在梦中。

崔莺莺为何会有如此转变，一般人都会觉得很突兀。可若是仔细读读，崔莺莺写给张生的诗，不难看出些端倪来。“待月西厢下，近风户半开。”半开的又岂是门户啊，还有莺莺一

颗萌动的芳心。莺莺自幼生在书香门第，从小就受到了良好的教育，所以把女人的名节看得很重。刚开始他的妈妈另她出来见张生时，她托病不肯出来，出来后又发一言。可她必竟是正处在青春期的少女，正所谓：“哪个少女不怀春！”也许在她的心里，早就对张生有意了，可又迫于封建礼教不敢表露出来。接着张生以情诗来打动她，她对待张生的态度便似她诗中所写的那样欲拒还迎。可作为一个女孩子，尤其是封建社会的女孩子，在社会舆论压力空前巨大的情况下，又不得不压制自己的感情，所以她才在西厢拒绝了张生。

我想在她看到张生失望的离去的那一刻，她的内心也一定是非常痛苦的。她明明是喜欢张生的，却迫于封建礼教的束缚不得不拒绝他。应该说崔莺莺是勇敢的，最终她终于冲破了一切束缚投入到了张生的怀抱。可她又是懦弱的，当她得知张生有意遗弃她之后，不但一点也不反抗。反而向张生说：“始乱之，终弃之，固其宜矣，愚不敢恨。必也君乱之，君终之，君之惠也；则歿身之誓，其有终矣，又何必深感于此行？然而君既不悻，无以奉宁。君常谓我善鼓琴，向时羞颜，所不能及。今且往矣，既君此诚。”她将一切责任都归结于自己太过轻浮，张生若是一直对她好下去，那是她的运气。张生若是舍弃她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临了，还为他拂了一曲《霓裳羽衣序》，然而没有弹了几声，就因曲调哀怨而停止了。莺莺丢弃了手中的琴，哭着跑回去了。当时，张生也被感动的热泪盈眶。然而他并没有改变自己的初衷，还是无情的将莺莺抛弃了。

而崔莺莺面对张生无情的抛弃又是怎么做的呢？第二年，张生科考失利，莺莺寄书于他：“捧览来问，抚爱过深，儿女之情，悲喜交集。兼惠花胜一合，口脂五寸，致耀首膏唇之饰。虽荷殊恩，谁复为容？睹物增怀，但积悲叹耳。伏承使于京中就业，进修之道，固在便安。但恨僻陋之人，永以遐弃，命也如此，知复何言？自去秋已来，常忽忽如有所失，于喧哗之下，或勉为语笑，闲宵自处，无不泪零。乃至梦寝之间，亦多感咽。离忧之思，绸缪缱绻，暂若寻常；幽会未终，惊魂已

断。虽半衾如暖，而思之甚遥。一昨拜辞，倏逾旧岁。长安行乐之地，触绪牵情，何幸不忘幽微，眷念无斁。鄙薄之志，无以奉酬。至于终始之盟，则固不忒。鄙昔中表相因，或同宴处，婢仆见诱，遂致私诚。儿女之心，不能自固。君子有援琴之挑，鄙人无投梭之拒。及荐寝席，义盛意深，愚陋之情，永谓终托。岂期既见君子，而不能定情，致有自献之羞，不复明侍巾帨。没身永恨，含叹何言？倘仁人用心，俯遂幽眇；虽死之日，犹生之年。如或达士略情，舍小徇大，以先配为丑行，以要盟为可欺。则当骨化形销，丹诚不泯；因风委露，犹托清尘。存没之诚，言尽于此；临纸呜咽，情不能申。千万珍重！珍重千万！玉环一枚，是儿婴年所弄，寄充君子下体所佩。玉取其坚润不渝，环取其终始不绝。兼乱丝一絢，文竹茶碾子一枚。此数物不足见珍，意者欲君子如玉之真，弊志如环不解，泪痕在竹，愁绪萦丝，因物达情，永以为好耳。心迹身遐，拜会无期，幽愤所钟，千里神合。千万珍重！春风多厉，强饭为嘉。慎言自保，无以鄙为深念。”

多么痴情的一个女子啊！可惜她遇到了一个薄情负心汉。那张生竟将此书到处展示给人看，好让别人看他多么有手段。当别人问他为何抛弃对他一往情深的莺莺时，他竟然无耻的说：“大凡天之所命尤物也，不妖其身，必妖于人。使崔氏子遇合富贵，乘宠娇，不为云，不为雨，为蛟为螭，吾不知其所变化矣。昔殷之辛，周之幽，据百万之国，其势甚厚。然而一女子败之，溃其众，屠其身，至今为天下僂笑。予之德不足以胜妖孽，是用忍情。”真是一个无耻至极的混蛋。然而更另人可悲的是，当时世人竟没有几个同情莺莺悲惨遭遇的，反到将张生作为自己学习的榜样。可悲，可叹啊！从这点我们也可以看出张生之所以这么做，也是顺应了当时人们的普遍认知的。在他认为他自己做得很对，而根本没有把莺莺放在一个平等的位置上去想。只不过把她当成一个玩物，正像刘备说的：“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能够白头偕老的妻子都可以视为衣服，就更不要提情人了。也许在他们眼里，莺莺连衣服都不如，简直是一盆祸水。

从崔莺莺的悲剧中我们可以看出在社会大环境不变的情况下，个人是很难冲破大众普遍所持有的观念的。社会认知是什么样的，人们行为便会怎样。生活在现代的青年们是幸福的，我们可以爱自己想爱的人。然而有利必有弊，现在的人对爱情过于轻率了，人们不再相信这世上有忠贞不二的爱情了，认为那只是美好的童话而矣。现在像崔莺莺一样被人抛弃的女孩子实在太多了，而她们倒是比崔莺莺更想得开，因为这太普遍了。所以她们可以很快的再找到新的情人，因此上爱情便也就贬值了。若长此以往，恐怕以后再想看到纯真的爱情，也真的只能在书里找了。这才是真的可悲可叹啊！

西厢记读后感1000字，小编就给大家介绍到这里，希望大家喜欢

读西厢记有感篇八

因为我自认为我做不到。张生也是学富五车，终没有辜负莺莺的一番心意，还是让人十分欣慰的。而老夫人一味的食言和追求门当户对，确实有点势力眼，瞧不起贫穷人家的样子，但这样做的本因还是想要自己的女儿幸福，但终忘了儿女的幸福只有自己可以把握住而不是金钱、地位，及其家人可以左右的。

总要给一个正当的理由，让彼此信服吧？“悲欢聚散一杯酒，南北东西万里程”正是“好事多磨难”才有了今日的别离，短暂的分离可以换来长久的相守，又有何不好呢？若张生考中状元，就是“有情人终成眷属”换回老夫人的称赞和同意，所有人的祝福和快乐，若张生另娶他妻，莺莺便就此死心，认清其为人，还有机会寻到自己真正的幸福。别离虽悲伤，却是检验人心最好的方法，痛苦一点，确实可以看清对方，并无坏处，若为真心，则“小别胜新婚”，又可收到老人的祝福，可谓“一箭双雕”。莺莺生活在封建时期，再怎么追求幸福，也会害羞和含蓄，才使得到离时说不出告诫张生的

话，最后才在张生的询问下缓缓吐露，莺莺的大胆与细心，看出莺莺对张生的爱意与关心。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一直未佳话，所有人都向往。但未经历风雨，又怎能有美丽的彩虹？正是如此，莺莺和张生凭着爱和对爱的执着换回了长相厮守，他们是幸福的。希望我们以后也如此幸福！

读西厢记有感篇九

《西厢记》是中国的经典名著之一，主要讲述了崔莺莺和张生的爱情故事，表现了他们为了爱情敢于反抗命运和封建制度的爱情故事。

故事的主要内容是这样的：崔去世后，妻子郑和女儿把丈夫的灵柩送回河北安平安葬，途中因故受阻，住在合众府普救寺。崔莺莺和媒人去寺庙外面玩，碰巧遇到了学者张生。当张生看到盈盈英俊的外表时，他住在西楼，以便结识更多的人。

张生从和尚那里得知莺莺小姐每天晚上都去花园烧香。他来到后花园，看着小姐烧香。张生每天晚上都努力学习，这感动了崔莺莺小姐。她立刻爱上了张生。

反叛者孙飞虎听说崔莺莺有“真正美丽，西方太真实”的能力。他率领五千大军，层层包围普救寺，限定老太太在三天之内交出莺莺作为他的“村妇”。正当大家束手无策的时候，张圣贤用拖延兵力的战术稳住了孙飞虎，然后给杜征写了一封信，要求他出兵打退孙飞虎。崔太太却以莺莺已许配郑恒为由，使与结为兄弟姐妹，使与莺莺十分痛苦。

自从那天听了钢琴，好几天没见盈盈了。张生得了相思病。趁着媒人来访，她让媒人给盈盈捎个口信。盈盈回信，让张圣岳下个月见她。晚上，盈盈在后花园弹琴。当张生听到钢

琴声时，他急于见到这位年轻的女士，所以他进来了。盈盈看到他进来，责怪他行为不检，发誓再也不见他，这使张生的病情越来越严重。盈盈以探病为名，到张与他幽会。

张生考试得了一等奖，写信给盈盈报告这个好消息。这时，郑恒再次来到普救寺，编造了一个谎言，说张生被魏尚书招为东床的好丈夫。于是，崔夫人再次向郑恒小姐承诺，决定在一个吉祥的日子结婚。结婚那天，回到江边，请杜元帅道喜。真相大白后，郑恒又羞又恨，张生和盈盈终于结婚了。

看完这本书，我被为爱而战的英气深深打动。他们勇敢地追求爱情，即使患了相思病也从未放弃。可惜他们生活在封建王朝，受父母摆布，无法自由追求爱情。但同时，他们也很幸福，因为他们对爱情坚定不移的追求让他们最终结婚了。

读西厢记有感篇十

初读《西厢记》时，只因一个虚名，元杂剧压轴之作。读了之后我便后悔了，觉的枯燥无味无心再读，于是我就把它弃掷一旁。之后我收拾书本时发现了它，一时兴起便有读了起来。读完之后，我得出一个真理——什么是好书，就是耐读的书。

该书辞藻华丽，情节生动，文笔精湛，令人爱不释手。长亭送别这一出是我最最喜欢的，该曲曲情凄婉缠绵，辞句清丽俊秀，声调婉转秀美。将莺莺的离愁别恨表现的淋漓尽致，使全文弥漫着一种淡淡的和无法言说的哀愁。

该折主要描述莺莺为张生送别时的情景，以及分手后莺莺的伤别后忧虑的感受。该折不仅仅词句优美，还借用了超多的曲调。“碧云天，黄花地，西风紧，北雁南飞。晓来谁染霜林醉？总是离人泪。”堪称为当中的压卷之作。。

前四句一句一景，巧妙的利用秋景来营造一种凄凉的气氛，侧面烘托了莺莺复杂的内心世界。后两句一问一答，使得景物深含离人的主观色彩，经霜树叶如痴如醉，其实那是离人的血染就的。这两句不仅仅说明时刻季节，更是绘出莺莺的泪眼之情态，将离别之情描绘的更为凄切，从而表现出一个多情女子的形象。

古往今来又何止一个崔莺莺，大家所熟知的梁山伯祝英台至死不渝的感情，以及杜十娘怒沉百宝箱的故事。她们不畏封建势力的迫害，敢于同封建势力作斗争，正因要实现自我的理想。咱们就应学习她们这种执着的信念，坚持不懈的精神，为自我的梦想抱负而奋斗。至于感情，咱们还没有到享受它的年龄。